

2022-2023 年度

學校通告第(1)號

各位家長：

「新學年開課須知」

新學年已經開始了，敬請家長留意子女日常在學行方面之表現，並給予適時之指導及關懷，並與學校充分合作，望能共同培育 貴子女在五育方面有均衡發展。請 貴家長留意以下各項須知：

(一) 開課週上課時間及注意事項：

日期	上課時間	注意事項
9月1日(星期四) 至 9月7日(星期三)	上午8:15 至 下午12:40	● 辦理開學事宜 ● 派發各項通告 ● 集隊及秩序訓練
9月8日(星期四)開始		● 按學校派發時間表上課

(二) 上學及放學注意事項：

1. 校方已編排學生返放學的路線及程序，讓學生能正確地分組列隊放學，有關詳情見<附件一>「學生安全及返放學須知」。請家長叮囑 貴子女切實遵守有關守則，以策安全。
2. 為使 貴子女得到妥善的放學安排，請家長留意放學須知並作出相應的配合，詳情見<附件二>「家長接領子女放學安排」及<附件三>「家長接領子女放學安排指示圖」，請各級家長預留時間於學校正門外排隊等候，多謝合作。
3. 請家長為 貴子女選擇合適的返、放學及緊急事故放學方式，並填妥<附件五>「學生返放學安排」及學生手冊內的「學生上學及放學方法」。

(三) 天氣惡劣及停課安排：

根據教育局指引，家長須留意颱風警告及暴雨警告系統及因道路、斜坡和交通情況引致個別學校停課安排等，詳情見<附件四>「有關熱帶氣旋警告系統、暴雨警告系統、個別地區停課須知」。

(四) 學校辦公時間及聯絡方法：

星期一至星期五(上課日)：上午7:30-下午5:30

星期一至星期五(非上課日)：上午8:30-下午5:30

星期六：上午9:00-中午12:00

星期日及公眾假期休息

地址：九龍觀塘秀茂坪秀明道 130 號

電話：2709 2220

傳真：2709 2660

電郵：ktgpssmr@edb.gov.hk

網址：<http://www.ktgps-smr.edu.hk>

(五) 供應商到校訂購日期：(有關通知另行派發)

1. 9月5日(星期一)：購買補充練習
2. 9月6日(星期二)：校服承辦商到校度身訂造冬季校服
3. 9月7日(星期三)：購買簿冊
4. 9月9日(星期五)：拍攝學生個人照片

(六) 校服儀容：

為培養學生整潔及守規的美德，請家長經常留意子女的個人衛生，並適時修剪頭髮及指甲，每日必須穿着整齊校服上課，不可配戴飾物。有關校服式樣要求，請參閱學生手冊。

(七) 運動服：

運動服須配以純白色運動鞋。運動服只可於下列時段穿着：

1. 體育課當日
2. 須穿着運動服上課的學藝班
3. 其他特別學校活動日(屆時將另行通知)
4. 學校校隊代表於訓練日或比賽日可按老師要求穿著學校校隊團服回校

(八) 學生健康：

1. 新學年來臨，衛生防護中心呼籲各位家長及學生提高警覺，加緊注意個人、食物及環境衛生，特別小心處理嘔吐物及排泄物，預防各種常見傳染病在學校間傳播，詳情見<附件六>「有關新學年請提高警覺預防傳染病事宜」及<附件七>「學校防疫措施及注意事項」。
2. 請將子女的健康狀況填寫於學生手冊內，並填寫本通告<附件八>「學童參與體育課及課外活動健康申報」，讓校方參考。
3. 請家長每天留意子女的健康情況，上學前須為子女量度體溫及進行快速抗原測試，並填妥《體溫及快速抗原測試的檢測紀錄表》內作紀錄。如有不適或患上傳染病，應盡早看醫生及留在家中休息，確保完全康復才回校上課。有需要時，校方將要求家長出示醫生證明文件。

(九) 學生手冊及家課冊：

1. 每日均須帶備學生手冊及家課冊，並保持整潔。
2. 學生手冊內之學籍簡表，日後若有需要，家長可自行更新有關資料。
3. 通訊地址、電話、放學方式等，如有更改，應盡快通知班主任。
4. 請每天檢查及簽閱家課冊，並督促子女完成家課及勤加溫習。
5. 參加校外活動時，請帶備學生手冊，以備不時之需。
6. 有關學校電話、地址及網址等通訊資料，請參閱學生手冊封面。

(十) 請假及早退手續：

1. 學生因病請假，家長必須於當天上課前親自致電通知校方，並須填寫學生手冊請假，於復課後交回班主任簽閱。
2. 若學生請假三天或以上，請聯絡班主任及致函校長並附醫生紙或其他證明文件，以茲批核。
3. 如學生早退，家長須於事前填寫學生手冊通知班主任或致電學校，並必須由家長到校接領學生及於校務處辦理有關手續，學生將由工友帶至校務處，但執拾書包及寫家課冊等需時約十五分鐘，請家長耐心等待。
4. 學生須養成勤學守責的良好品德，不應無故缺席或請假。若有特殊情況，請致函校長申請。

(十一) 金錢、玩具、貴重或有危險性物品：

1. 學生切勿無故攜帶大量金錢或貴重物品返校，以免遺失。
2. 任何玩具及有危險性或攻擊性的物品，絕對禁止攜帶回校。

(十二) 手提電話處理：

學生不應攜帶手提電話回校，如有特別需要，必須於開課週內(1/9至7/9)以書面向校方申請，待校方簽批後，由班主任通知學生，學生必須於回校後交校務處保管，電話必須關上及貼上學生姓名及班別。第一輪放學，學生可到圖書館門外領回電話；第二輪放學，學生可到校務處領回電話。

(十三) 家長與校方緊密合作：

1. 家長如有要事欲與教師商討，可利用學生手冊事先與教師聯絡，再按約定時間到校與教師商談；或可致電學校留言待教師課後回覆。教師若需要與家長商討學生問題，除透過電話聯絡外，亦會邀請家長到校面談，請盡可能抽空出席。
2. 家長請細閱及保留學校派發之通告及資料作查閱之用，並須依時簽閱及呈交回條。家長亦可於需要時透過「家校通訊平台」手機應用程式及學校網頁閱覽通告及最新消息。

(十四) 學生在校受傷或因病緊急就醫安排：

醫管局由2017年6月18日起，實施急症室服務收費，每人每次到急症室求診須繳付費用港幣180元，學生亦不能豁免。故學生如在上課時間因意外受傷或急病須送往急症室治理，有關費用須由家長支付。校方先致電家長商討送院安排，一般情況下，救護車將傷病患者送往學校就近之聯合醫院急症室。

(十五) 有關使用學生及家長作品、相片、錄像及資料蒐集等事宜：

1. 學校或合辦機構在舉辦活動及學習過程中，或會進行拍攝及錄影，可讓家長及公眾人士透過學校網頁、學校刊物、學校展覽或合辦機構的資訊等，認識學校及藉此鼓勵學生積極參與活動及投入學習。現希望取得家長支持，若當中有學生及家長的相片、錄像及作品等，同意學校或合辦機構使用於教育用途上，如有任何查詢或不同意，可聯絡副校長。
2. 所有學校蒐集或填報之個人資料，只作學校教育及行政用途。
3. 除學校外，如個別機構或活動單張需索取不必要的個人資料，家長有權自行決定填寫與否，若有懷疑，請向班主任或副校長查詢及反映，共同合作防止個人資料洩露。
4. 學校會收取學生證件照片，有關照片只作記錄之用。

(十六) 有關蒐集學生資料作參加活動或比賽等事宜：

學校為學生報名參加活動或比賽時，所蒐集或填報之個人資料，只作申請有關活動或比賽用途，另學校有需要時將收取有關證明文件作核實之用。

(十七) 教學研究及實習教師：

學校在有需要時應教育局或各大學邀請，可能進行相關教學研究。研究期間或進行學生問卷及攝錄等，當中蒐集之數據資料只供教育用途，個人資料亦會保密。此外，學校亦可能應各大學邀請，參與「大學教育系學生到校實習」計劃，於課室觀課及進行協作教學。

(十八) 測考安排

1. 各級全年測考安排，請參閱下表。

級別	上學期	下學期
一年級	課堂進展性評估 及 階段性綜合評估	課堂進展性評估 及 階段性綜合評估
二年級	測考各一次	測考各一次
三年級	測考各一次	測考各一次
四年級	測考各一次	測考各一次
五年級	測考各一次	一次測驗、一次呈分試
六年級	一次呈分試、一次測驗	一次呈分試、一次畢業試

2. 學習支援評估

除校內學習評估外，學校每年均會為學生進行「學習支援」方面的評估，有關數據資料將用作制訂學校整體教學政策參考或作申請有關資源，為學生提供個別學習支援。當中蒐集之數據資料只供教育局及學校使用，個人資料亦會保密。

(十九) 升級編班準則

級別	升級編班安排
升二、三年級	因應上年度學習情況，為讓學生有更充裕的時間適應學習生活，故此一年級會原班升上二年級，二年級會原班升上三年級。
升四、五年級	依學校一貫安排，因應學生的整體表現及學習進度，並考慮其他多項因素：包括上學期測驗成績及下學期考試成績、輔導需要等，盡量作出最恰當之安排，將學生編配升讀至最合適之班別。
升六年級	方便升中呈分安排，五年級會原班升上六年級。

(二十) 家校通訊及學校電子平台

1. 為方便家長與校方保持緊密聯繫，家長如有要事欲與教師商討，可利用學生手冊事先與教師聯絡，再按約定時間到校與教師商談；或可致電學校留言待教師課後回覆。
2. 教師若需要與家長商討學生問題，除透過電話聯絡外，亦會邀請家長到校面談，請盡可能抽空出席。
3. 家長請細閱及保留學校派發之通告及資料作查閱之用，並須依時簽閱及呈交回條。家長亦於需要時透過家校通訊平台(School App)手機應用程式及學校網頁閱覽通告及最新消息。

4. 學校電子平台

通訊平台	學習平台	資訊平台
-家校通訊平台 (School App) -學校網頁 (School Web) -學生電郵帳戶 (Office 365 - Outlook)	-電子學習平台 (iClass) -教學影片平台 (Office 365 - Stream) -電子課本學習資源 -教育局網上評估平台 (STAR) -香港閱讀城 (e 悅讀計劃) -香港教育城 (HkedCity)	-學校網頁 (School Web) -校園電視台 (SM@RTV)

學校於9月上旬開始透過家校通訊平台(School App)發放各電子平台的帳戶及密碼等資料，請家長留意。

(二十一) 家長及學生之餽贈：

依教育局條例，官立學校教職員不得接受家長及學生餽贈具金錢價值的物品，包括食物，以免觸犯防止賄賂條例。若有懷疑，請向副校長查詢。

(二十二) 學生福利合約供應商及承辦商：

學生福利服務	公司名稱	電話	負責老師
校車	勝興旅運有限公司	2350 2283	鄧錦權主任
午膳	活力午餐	2357 9102	梁敏芬主任
課本	建興書局有限公司	2676 1212	梁敏芬主任
練習簿	文英印刷製簿	9668 1042	梁敏芬主任
校服	華生針織製衣廠有限公司	2387 0284 2728 6562	梁敏芬主任

(二十三) 各班主任名單：

為方便家長與班主任聯絡，現將各班主任名單臚列如下：

一年級	1A 葉麗玉老師 1A 趙鶯瑩老師	1B 曾楚儀老師 1B 余兆欣老師	1C 黃桂英老師 1C 汪靖琳老師	1D 劉笑芬老師 1D 駱靜雅老師	1E 鄭逸輝老師 1E 梁婉儀老師
二年級	2A 梁蔚茹老師	2B 麥嘉慧老師	2C 董靜文老師	2D 梁月蘭老師	2E 梁淑蓮老師
三年級	3A 梁麗兒老師	3B 廖杏群老師	3C 劉錦達老師	3D 陳詩韻老師	3E 吳慧儀老師
四年級	4A 歐婉婷老師	4B 黃琳老師	4C 黃詠儀老師	4D 鄺國普老師	4E 蔡淑芬老師
五年級	5A 蘇笑芳老師	5B 周欣懿老師	5C 張卓諾老師	5D 梁秋艮老師 陳寶蓮老師	5E 梁嘉麗老師 葉家樞老師
六年級	6A 冼可明老師	6B 黃小欣老師	6C 王笑玉老師	6D 陳勝利老師	6E 王艷梅老師

(二十四) 各行政組別負責人：

總行政及校務	張秀慧副校長 何潔雯副校長 李團順副校長
課程-中文課程及閱讀推廣	羅嘉雯主任
課程-英文課程及學習支援	樊佩芳主任
課程-數學課程及學生活動	黃寶珍主任
課程-常識課程及STEAM	李世和主任
國民教育	袁奕波主任
德育一及資優教育	何皓霖主任
德育二及對外聯繫	伍婉玲主任
融合教育	柯婷婷主任
學習評估及數據管理	譚 煒主任
環境及資源管理	文淑儀主任
訓育及學校安全	鄧錦權主任
學務及升學	潘迪文主任
學生事務	梁敏芬主任
行政支援	黎敬棠主任
創科及電子學習	劉嘉耀主任
學生輔導支援主任	吳詠敏姑娘
學生成長發展主任	施真真姑娘

請家長簽妥附件(五)及(八)，並交班主任處理。如有任何查詢及意見，歡迎致電2709 2220 聯絡副校長。

校長



(袁儀)

二零二二年九月一日



附件(一)

觀塘官立小學(秀明道)

2022-2023年度

學校通告第(1)號

學生安全及返放學須知

【甲】 上學辦法

1. 自行返學：請使用學校正門出入學校，學校開放時間為上午七時四十五分，而上課時間為上午八時十五分，為免學生因過早回校到門前等候而發生意外，校方建議學生於上課前十五分鐘，約八時後返校最為適宜。
2. 家長接送：請使用學校正門接送 貴子女返學。
3. 乘搭校車：乘車學生將於校內下車。
4. 家長、訪客及遲到學生均須於接待處登記才可進入學校。

【乙】 學生平日放學辦法

1. 自行放學
學生由學校側門離開學校，若需橫過馬路，請家長敦促子女使用斑馬線或交通燈，以保障學生安全。
2. 家長接送
家長請於學校正門外之指定「家長等候區」排隊等候。
當學生按級別在校務處集隊後，待老師指示，家長可進入學生排隊位置前接領子女。
學生須向老師舉手示意後，方可跟隨家長於正門離校。
3. 乘搭校車
乘搭校車之學生，均須依車號在有蓋小操場集隊，由當值老師及跟車保姆負責看管及帶領學生上車。

【丙】 學生返放學安全

為確保學生返放學途中的安全，敬請家長及 貴子女注意以下須知：

1. 注意言行舉止，遵守紀律及行人或乘客安全守則，注意安全，保持警覺。
2. 車輛行駛時，學生切勿在公共交通工具內喧嘩、吃喝、嬉戲、站立或離開座位，亦應保持醒覺。
3. 應盡量使用行人天橋、行人隧道或斑馬線橫過馬路。
4. 過馬路時，應看清楚路面情況，切勿在行人路上或馬路上奔跑嬉戲。
5. 乘車時如遇身體不適，應立即通知車內有關人士加以協助。
6. 車輛未停定，切勿上車或落車。
7. 乘坐校車之學生必須聽從司機及褓姆的指示。
8. 準時抵達目的地：上學應準時，放學後盡快回家，不應在街外流連。

【丁】 準時接送子女

1. 每天放學後，請 貴家長準時接回 貴子女，以免學生浪費時間等候家長。
2. 校方安排未有家長接回的學生致電家長，敬希盡快到校接回 貴子女。

為安全起見，若預知需更改放學辦法，必須預先填報於學生手冊「家長通訊」欄內及向班主任呈報，若臨時即日更改放學辦法，請於當天放學(放學時間前30分鐘)前致電通知校方。家長如有任何疑問，可致電2709 2220，向鄧錦權主任查詢。

附件(二)

觀塘官立小學(秀明道)

2022-2023年度

學校通告第(1)號

家長接領子女放學安排

1. 放學期間，為免阻礙公眾人士及離校學生於校外行人路上造成擠塞，另為顧及家長與學生安全，請門外等候的家長於等候區內排隊。為更有效分流，請家長按年級於正門外排隊等候；同時校方亦會安排學生分時段到達校務處外的等候區等待家長接領。
2. 放學前約15分鐘，校方首先讓一年級的家長按指示進入學校接領子女；其後依次序二、三、四、五、六年級的家長進入學校接領子女。家長可因應合適時間到校門外排隊，以免久等。

有關分段接領學生時間，可參考下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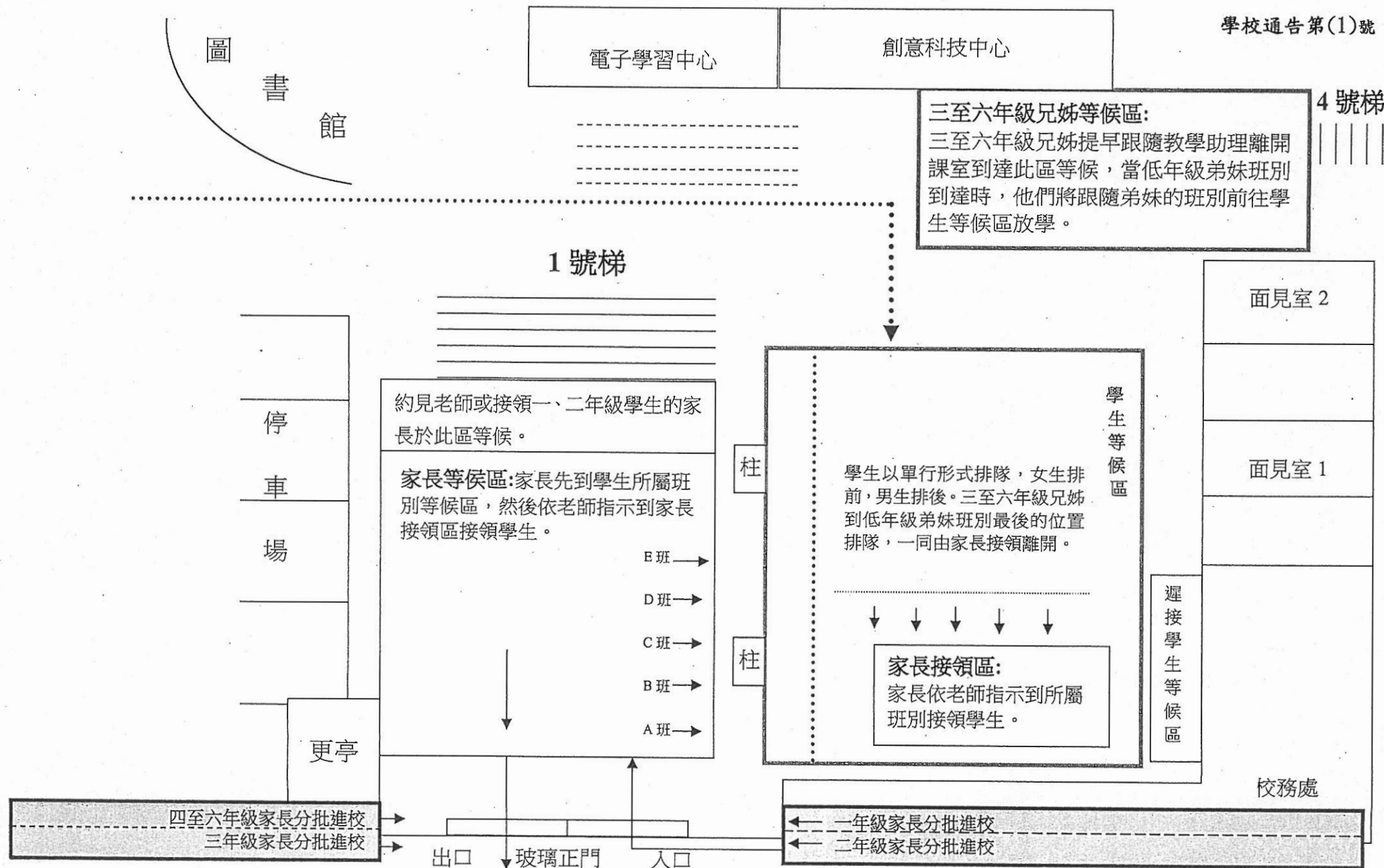
各年級學生	家長可參考以下時段接領子女放學	
	12時40分放學	3時05分放學
一年級	12:30p. m.	2:50p. m.
二年級	12:35p. m.	2:55p. m.
三、四年級	12:40p. m.	3:00p. m.
五、六年級	12:45p. m.	3:05p. m.

3. 請高年級家長配合，耐心忍讓，以策安全，並為子女樹立良好的榜樣；因此，校方會先讓按指示排隊的家長先行進校，謹請遵照校外維持秩序老師的指示，免生危險。引起不便之處，敬請體諒。
4. 各級會依班別A至E班順序排列，家長請依老師指示到所屬班別前接領子女。已到家長接領區等候放學的班別，會於校務處旁的指示板顯示，敬請家長留意有關安排。
5. 自行放學的三至六年級學生，將提前5分鐘於下午12:35/下午3:00開始陸續由學校側門離開。
6. 詳細接領學生方法及位置圖，請見附件(三)。
7. 家長如有任何疑問，可致電2709 2220，向鄧錦權主任查詢。

觀塘官立小學(秀明道)
家長接領放學安排指示圖

附件三

學校通告第(1)號



有關熱帶氣旋警告系統、暴雨警告系統、個別地區停課須知

(一) 熱帶氣旋警告系統

1. 在一般情況下，當天文台懸掛一號或三號熱帶氣旋信號，除非另行通知，否則學校照常上學，如天文台懸掛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信號時，學校則停課。
2. 如在上課時間以外，有熱帶氣旋迫近本港，教育局會按情況需要，在電台及電視台發出公佈，通知家長應否著子女上學，並會定時作多次重播。
3. 如在上課時間內已懸掛一號或三號熱帶氣旋信號，而局長又獲悉情況可能迅速惡化，或預報將會懸掛更高信號或將會停課，校方則在安全情況下，依緊急放學方法逐步讓學生離校，期間家長亦可選擇提前到校接子女放學。

(二) 暴雨警告系統

1.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現已採用黃、紅、黑三色標記的暴雨警告系統，目的是使各界人士提高警覺，隨時準備應付因豪雨而引致的突發緊急事件。黃色表示戒備；紅色表示學童應留在家或留在校內，直至在安全情況下才回家；黑雨則表示道路廣泛積水，交通嚴重阻塞，所有人士應留在家或停留在安全的地方，直至雨勢減退，道路恢復通車為止。
2. 如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紅色或黑色暴雨警告訊號在上午六時前發出，教育局會宣佈學校停課，學童切勿回校上課；如紅色或黑色警告在上午六時後發出，請留意教育局有關宣佈停課的安排。當教育局宣布停課後，尚未離家回校的學童應留在家，而學校亦會開放給已經回校的學童，並致電家長在安全情況下到校接領子女。如紅色或黑色警告在上課時間內發出，學校會繼續上課，直至正常下課時間而學生可安全返家為止。如有需要，家長可提前到校接領子女放學。

(三) 個別地區的學校停課

1. 特殊情況下，當教育局宣佈某個或多個地區的學校停課時，在該地區居住或就讀的學生，亦無須返回已宣佈停課地區之學校上課，請留意本校所屬地區為九龍觀塘秀茂坪區，並留意電台廣播，本區是否有突發或路面情況惡劣等。
2. 校方會對因天氣情況影響而遲到上學的學生作酌情處理。

(四) 個別學校停課

如學校因區內的天氣、道路及交通情況惡劣或防疫衛生等個別情況而須停課，但教育局並未宣佈全港學校停課時，校方可視乎當時情況自行停課，並採取有關停課安排，請留意電台或學校網頁宣佈。在可行情況下，校方會盡快通知家長。

(五) 「停課期間」校內測驗和考試安排

在上述(一)至(四)項情況下舉行的測驗及考試，如已在課堂進行中，校方將繼續進行；仍未開考的科目則順延舉行。如學生因以上情況缺考，則酌情處理，再作補考，以免影響學生測考成績。

(六) 「停課期間」課後班及學藝班之安排

若教育局宣佈全日制學校停課，當日所有課後班及學藝班會取消。

若教育局在上課期間因紅雨、黑雨或惡劣天氣而宣佈上午校、下午校或全日制學校停課，當日所有課後班及學藝班亦會取消。

- (七) 如在上課期間宣佈停課，在可行情況下，校車服務將會如常。學校會與校車公司保持密切聯絡。

- (八) 家長如有任何疑問，可致電2709 2220，向鄧錦權主任查詢。

2022-2023年度

學生返放學安排

【甲】上學方式：(請選定一項上學方法，並在方格內加上✓號) ☐ 1. 自行返學(三至六年級學生適用) ☐ 2. 家長送返 ☐ 3. 乘校車 _____ 號
【乙】學生平日放學辦法：(請選定一項放學方法，並在方格內加上✓號) ☐ 1. 自行放學(三至六年級學生適用) ☐ 2. 家長接回 ☐ 3. 等候兄姊/接領弟妹，然後自行回家(兄姊/弟妹 _____ 班 _____) ☐ 4. 乘校車 _____ 號
【丙】因教育局宣佈停課，學生須提早放學之辦法： (請選定一項放學方法，並在方格內加上✓號) ☐ 1. 讓學生自行回家(三至六年級學生適用) ☐ 2. 由家長親自到校接領 ☐ 3. 等候兄姊/接領弟妹 _____ 班 _____，然後自行回家。 ☐ 4. 宣佈停課後，由校車 _____ 號接載放學。
【丁】同校兄弟姊妹/親屬資料： 班別及姓名：_____ 班 _____；_____ 班 _____ _____ 班 _____；_____ 班 _____ _____ 班 _____；_____ 班 _____

() 班學生 _____ ()

家長簽署：_____

家長姓名：_____

聯絡電話：_____

二零二二年 月 日

觀塘官立小學(秀明道)

2022-2023年度

學校通告第(1)號

有關「新學年請提高警覺 預防傳染病」事宜

新學年來臨，衛生防護中心藉此籲請各位家長提高警覺，預防以下各種常見傳染病在學校間傳播。

(一) 水痘

水痘是一種傳染性甚高的病毒感染，亦是香港最常見的須呈報傳染病。水痘在香港呈現兩個季節性高峰期：個案數字一般於每年十月開始上升，直至十二月至一月的首個高峰；此外每年六至七月亦會出現一個較小型的高峰期。水痘亦經常在社區中引致院舍爆發，大部分在學前教育機構(如幼稚園及幼兒中心)和中小學發生。

(二) 登革熱

登革熱是一種由病毒引起的急性傳染病，病徵包括高燒、嚴重頭痛、眼窩後疼痛、出疹、肌肉及關節痛。登革熱透過蚊子傳播，初次感染，病情一般較輕，但再感染其他血清型登革熱病毒則可能出現重症登革熱，可引致血液循環系統衰竭、休克，甚至死亡。鄰近地方的旅遊熱點包括東南亞、廣東、台灣等，登革熱活躍度正處於高水平。預防登革熱，學校會進行定期巡查，清除積水，並保持良好的環境衛生，以預防蚊子滋生。

(三) 手足口病

手足口病是一種常見於兒童的疾病，通常由腸病毒如柯薩奇病毒和腸病毒 71 型引起。香港手足口病和腸病毒 71 型感染的高峰期一般為五月至七月，而十月至十二月亦可能出現較小型的高峰期。2017 年夏季高峰期在六月開始上升，七月達到高峰，並於八月中旬回落至基線水平。截至本年八月下旬，腸病毒 71 型感染較去年同期為多，而嚴重兒童腸病毒感染(不包括腸病毒 71 型和脊髓灰質炎病毒)的數字則與去年同期相同。預期開學後會有零星的手足口病院舍爆發的個案。

(四) 猩紅熱

猩紅熱是由甲類鏈球菌引致的細菌感染，主要影響兒童，可透過飛沫或直接與受感染的呼吸系統分泌物接觸而傳播。本地猩紅熱的活躍程度一般於十一月至三月，以及五至六月期間較高。預期開學後猩紅熱的活躍程度會有所上升。

(五) 季節性流感

流感病毒主要透過由患者咳嗽、打噴嚏或說話時產生的飛沫傳播，亦可透過直接接觸患者的分泌物而傳播。病徵包括發燒、咳嗽、喉嚨痛、流鼻水、肌肉痛、疲倦和頭痛；亦可能出現嘔吐和腹瀉等。衛生防護中心的監測數據顯示，本地流感活躍程度在過去數周持續下降，但有些監測指標仍未回落至非流感季節期間錄得的水平，家長仍需繼續提高警覺預防流感，因為即使是健康的兒童，感染流感後亦有可能引致嚴重疾病。流感疫苗既安全且能有效預防感染流感病毒，政府為六個月至未滿十二歲(或以上但仍就讀本港的小學)的兒童提供免費或資助流感疫苗接種，家長可按需要自行安排學生到衛生署轄下學生健康服務中心接種。家長可參考上載於衛生防護中心網頁的資訊 (http://www.chp.gov.hk/tc/view_content/18877.html)，或就安排其子女每年接種季節性流感疫苗諮詢家庭醫生，以保障個人健康。

為防止傳染病爆發，學生如出現皮疹、發燒、急性呼吸道病徵、腹瀉或嘔吐等，應避免上學及向醫生求診。此外，學校會採取適當措施，以預防傳染病的傳播，例如提醒學生/教職員注意個人、食物及環境衛生，詳情請參閱上載於衛生防護中心網站的「學校/幼稚園/幼稚園暨幼兒中心/幼兒中心預防傳染病指引」：<https://www.chp.gov.hk/tc/healthtopics/content/460/24522.html>。

如本校懷疑有傳染病爆發，會儘快與衛生防護中心中央呈報辦公室聯絡（電話號碼：2477 2772，傳真號碼：2477 2770），以便該中心立即進行流行病學調查及建議實施控制措施。學校會設立機制蒐集學生/教職員的個人及聯絡資料，有需要時學校會向衛生防護中心和其他有關部門，通報學生的情況及聯絡資料，以便進行傳染病防控工作。如欲獲取傳染病的最新資訊，請瀏覽衛生防護中心以下專題網頁：

- 水痘 (www.chp.gov.hk/tc/content/9/24/15.html)；
- 登革熱 (www.chp.gov.hk/tc/view_content/38847.html)；
- 手足口病及腸病毒 71 型感染 (www.chp.gov.hk/tc/view_content/16354.html)；
- 猩紅熱 (http://www.chp.gov.hk/tc/view_content/23359.html)；及
- 季節性流感 (www.chp.gov.hk/tc/view_content/14843.html)。

觀塘官立小學(秀明道)
2022-2023年度
學校防疫措施及注意事項

附件(七)
學校通告第(1)號

1. 學校環境

- 為提高疫情期間及上課的檢疫安排，學校裝置了紅外線熱感測溫機，在學校正門，為學生及進校人士提供有效的檢疫安排。
- 學校會每日定時清潔及消毒校園，包括所有課室、門柄、扶手、燈掣、洗手間等，以保持學校環境衛生。
- 除了清潔消毒校園外，學校同時按需要採購各樣防疫物資作準備。

2. 課堂防疫措施

- 課室座位會以「面對背」方式單行排坐，並盡量使用課室及環境的空間，以保持學生之間的距離。
- 課室開啟空調、抽氣扇、風扇及鮮風機，門窗亦會打開，以確保室內空氣流通。
- 為免太多學生同時間使用洗手間，小息期間會安排學生分批前往洗手間。
- 老師會在課堂時間盡量讓有需要的學生分批前往洗手間。
- 學校會教導學生不論小息、往洗手間排隊時，保持適當的社交距離，學校亦會加強控制人流。

3. 個人防疫注意事項

- 新型冠狀病毒病呈報安排
 - 如學生或家人(包括密切接觸者)確診新型冠狀病毒病或需要接受隔離安排，請家長依照衛生防護中心所指定的隔離期內，不要安排學生回校上課，並將相關安排向校方呈報。
- 量度體溫及快速抗原測試檢測安排
 - 學生每天上學前須量度體溫及進行快速抗原測試並填報《體溫及快速抗原測試的檢測紀錄表》內。如學生快速抗原測試呈陽性請立即通知學校及按衛生防護中心指引申報。
 - 如學生忘記填寫及帶備《體溫及快速抗原測試的檢測紀錄表》回校，有關學生不能返回課室上課，學校教職員將聯絡家長作跟進。
 - 如出現發燒或身體不適(特別是上呼吸道感染)或疑似新型冠狀病毒病徵(例如：乏力、乾咳、失去嗅覺或味覺及呼吸困難等)，必須即時求診並不應上學。
 - 如家長進入校園接領學生，家長須在離家前為自己量度體溫，以及注意以上病徵。同時，家長必須出示「安心出行」二維碼，呈現「藍碼」的家長才可進入學校。
- 佩戴口罩
 - 家長須為子女自備足夠的紙巾和口罩上學，建議最少預備2個口罩作替換用。
 - 學生如使用可重用口罩上學，必須每日回家後清洗；同時，亦需帶備即棄口罩備用。
 - 學校備有適量口罩供學生作緊急需要或替換之用。
 - 學生在摘下口罩進食或飲水時不應交談，並盡量與其他人保持距離。另外，切勿共用餐具、食器、共享食物或飲品，摘下的口罩亦應放好或棄置，並於進食後立刻戴上口罩。

- 請家長教導子女存放口罩的正確方法或適時更換新口罩，若有需要，家長可為子準備放置口罩的器具。
- 學校已在課室、走廊大堂、操場等不同地方設置棄置口罩專用的垃圾桶，學生須把口罩棄置在指定垃圾桶內。
- 其他防疫詳情及須知，請參閱衛生署衛生防護中心及留意稍後學校派發有關通告或學校訊息。
- 學校建議學生應該帶備的個人防疫物品，如酒精搓手液(切勿使用噴霧式)、後備口罩、紙巾等回校。敬請家長配合，定期為學生添置及補充所需的防疫用品。

5. 防疫資訊及查詢

- 家長可參考衛生防護中心提供的資訊或短片，教導子女正確洗手及處理口罩的方法。

-正確配戴口罩的方法： https://www.chp.gov.hk/files/pdf/use_mask_properly_chi.pdf	
-正確潔手的方法： https://www.chp.gov.hk/files/pdf/guidelines_for_hand_hygiene_chi.pdf	
-短片-使用規液及清水潔手的方法： https://www.youtube.com/watch?v=bfHoBihQNks	
-短片-使用酒精搓手液潔手的方法： https://www.youtube.com/watch?v=YLdBn8u882A	

- 家長如有任何疑問，可致電以下衛生署或教育局電話熱線，或瀏覽相關網址：

-衛生署

衛生署熱線：2961 8968

衛生防護中心熱線：2125 1111 / 2125 1122

(服務時間:上午8時至午夜12時正)

衛生署中央健康教育24 小時錄音資料電話熱線：2833 0111

衛生署衛生防護中心網頁www.chp.gov.hk

香港特區政府「2019冠狀病毒病專題網站」www.coronavirus.gov.hk

如有任何查詢及意見，歡迎致電2709 2220聯絡副校長或鄧錦權主任。

學童參與體育課及課外活動健康申報表

請家長填寫以下資料：

該生

1. ☐ 健康正常，適宜參與體育活動及課外活動。
2. ☐ 患有_____，不適宜參與體育活動及課外活動。（*請附上醫生證明書）
3. ☐ 患下列疾病，但仍然適宜參與體育活動及課外活動。

（*請附上醫生證明書（如有），列出在體育活動及課外活動時相關建議。）

4. 依照教育局的指示，患有心臟病或曾患有心臟病的學生，參加體育課或其他體育活動時，建議家長提交由醫生簽寫學生參與運動的推薦信，以證明學生的身體狀況是否適合參與運動的類型及強度。有關醫生推薦信範本，學校將按情況派發給有關學生家長。
5. 如學生曾患有以下疾病，亦請在適當的方格內註明「X」記號及列出詳情，以便學校參考處理。
6. 如有需要，家長須依照或可徵詢醫生意見作以上選擇。
7. 以下資料必須與學生手冊第_____頁「學童參與體育課及課外活動健康申報」的內容相同。

X	病歷	患病時 年齡	疾病資料及發病時醫生建議的處理方法(如適用)
	葡萄糖六磷酸去 氫酵素缺乏症		
	哮喘		
	腦癇症		
	高热引致抽搐		
	腎病		
	心臟病		
	糖尿病		
	聽覺不健全		
	血友病		
	貧血		
	其他血病		
	藥物敏感		
	疫苗敏感／ 食物敏感		
	其他敏感		
	肺結核		
	曾進行小手術		
	曾進行大手術		

*如學生的健康資料有任何修改，請以書面通知班主任有關修改的資料，並須重新填寫「學童參與體育課及課外活動健康申報」表格，然後請自行更改本學生手冊_____頁的資料。

()班學生_____ ()

家長簽署：_____

家長姓名：_____

聯絡電話：_____

二零二二年 月 日